

## 龙岗区召开2017年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

# 久久为功严守安全底线 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

本报讯(深圳侨报记者 冷雪冰) 昨日下午,龙岗区召开2017年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,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,总结前三季度安全生产情况,分析当前形势,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,确保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。龙岗区领导张勇、杨军、李卓文、高旭敏、官尔杰、黄惠波、邓宏安等参加会议。

第三季度,全区各街道、各部门按照属地监管及安全生产“一岗双责”有关要求,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十大专项整治及“拔钉”行动,对道路交通、消防、危化品等重点行业领域进行重点攻坚,同时,积极推进全区风险点、危险源分级管控工作,安全生产形势较为平稳。统计数据显示,今年1月-9月,全区共发生工矿商贸、火灾、交通等各类安全事故,与去年同期相比,死亡人数下降10.78%。

会议强调,第四季度进入岁末,历来是各类事故高发季节。党的十九大召开在即,做好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工作是当前最主要的工作任务之一。四季度,全区上下要按照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有关部署,做好“特别防护期”相关工作;进一步推进风险评估工作,及时消除城市公共安全重大隐患;继续强力开展“拔钉”行动;开展道路交通事故“深度调查”,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;按照第四季度安全生产特点,采取有针对性的安全监管措施。

龙岗区委书记张勇强调,安全是工作的底线,重视安全就是重视生命,要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,切实做到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,认真梳理、抓实抓细,每天努力多一点,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。区委办、区交通预联办、区消安委办要切实负起责、牵好头、专业化,从事安全工作就是要硬一点、严一点、勤奋一点,一点一点去抓,一个一个消除隐患。各级、各部门要落实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,要清楚危险源,进行风险辨识、分级管控、隐患排查和治理,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,同时要做好安全宣传工作,提高每一个人的安全意识,久久为功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。张勇还对“零星工程、道路交通、住房建设工程、有限空间的标识和电动车充电安全”等8项具体整治工作提出要求。

### 相关链接

## 抓实抓细 8项具体工作

- 1 零星工程管理
- 2 道路交通数据分析应用
- 3 街道安全执法标准化验收
- 4 微型消防站建设
- 5 产业园区安全整治
- 6 建筑工地“安全帽、安全绳、安全网”检查
- 7 完善有限空间辨识和标识
- 8 电动车充电安全检查

## 龙岗区前三季度 安全形势平稳可控

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及责任追究得到有效落实。完善了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;对2016年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进行全面梳理,对3宗存在监管责任事故的公职人员进行追责问责;2017年对所有死亡事故开展了履职问责调查。

安全生产十大专项整治和拔钉攻坚行动取得突破性进展。十大专项整治行动方面,截至9月底,全区共出动执法人员134146人次,检查单位122420处,排查安全隐患76004项,已整改59414项,整改率78.17%。行动中,行政执法立案查处266起,关闭取缔企业178家,处理企业人员56人。全区首批13个“钉子”隐患有6个已完成第一阶段整改。

安全生产大检查及重点领域攻坚工作初见成效。龙岗区全面开展城市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;从7月开始,部署开展为期3个月的交通安全专项行动、三小场所和出租屋消防设施规范化、人员密集场所公共安全专项整治。

风险分级评估和安全生产网格化工作有序推进。在风险分级评估方面,对2016年排查出的14个重点行业类别、511个风险点位逐一核实,对643个新增风险点进行辨识评估和管控;在危险化学品企业、建筑施工项目和人员密集企业等重点行业领域,选取92家企业进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试点工作。在安全生产网格化建设方面,目前已完成11个街道111个社区共164个安全生产网格的划分,初步完成21545家工矿商贸企业的基本信息采集。

## 龙岗区第四季度 安全生产重点工作

按照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有关部署,做好“特别防护期”相关工作。对粉尘涉爆、危险化学品、车站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,要加大执法检查力度,落实企业主体责任,确保特别防护期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。做好“特别防护期”应急值守,及时处置突发事件。

进一步推进风险评估工作,及时消除城市公共安全重大隐患。加大力度进一步推进全区风险隐患评估工作,对纳入红色、橙色预警信息的重大风险进行管控,对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安全隐患彻底消除。通过风险分级管控试点企业创建,引导广大企业积极参与双重预防机制建设。

继续强力开展“拔钉”行动。各街道和有关部门要加大“拔钉”行动工作进度,保证年底前有阶段性进展。要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,把“钉子”隐患彻底消除并长期管控。

开展道路交通事故“深度调查”,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。对2017年发生的所有交通事故,凡涉及企业主体责任的进行深度调查。责令事故单位完善交通安全管理、教育等方面工作机制,抓好交通安全措施的落实。

按照第四季度安全生产特点,采取有针对性的安全监管措施。各街道、各部门要加大日常巡查检查力度,对人员密集、公众聚集场所以及火灾重点单位开展严格检查,防范火灾事故。加强燃气使用安全的宣传教育,督促供气企业履行好燃气安全的检查职责。加大对车站、物流园区的安全管控,督促道路运输企业落实企业主体责任,确保行车安全。



制图:颜建明